

证券代码：835141

证券简称：呼阀控股

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呼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洪文曙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呼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黄思隆因在外地缺席，委托董事洪文曙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债权转让协议>展期暨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洪依茹及内蒙古中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新能源”）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呼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于对违规投资行为进行规范>方案的变更暨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因中汽新能源经营管理和资金安排等客观情况没有按照原协议履行义务，为确保各方权益，经三方友好协商，202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洪依茹、中汽新能源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三方一致同意，将原协议“债务履行计划”进行延期，具体延期履行情况如下：中汽新能源在 2026 年 12 月 25 日前，向公司支付人民币共计 11,334,730 元（大写：壹仟壹佰叁拾叁万肆仟柒佰叁拾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呼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协议展期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中汽新能源实际控制人洪依茹与呼阀控股董事长、总经理洪文曙系父女关系，与董事柯碧蕊系母女关系，与董事洪依清系姐妹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洪文曙、柯碧蕊、洪依清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债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

呼阀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